

金門縣政府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

金門縣輔具資源中心

108.09.01 初版 109.09.01 修改

04 輔具適配

標準作業流程(工作人員)

選配服務:

市面上輔具種類多元,民眾預購 至輔具不知何款合適、不知款合 乎經濟效益,均可於購買前提出 提供輔具購置選配建議的服務。

說明

適配服務:

民眾申請補助購買、取得輔具後,於一個月內,民眾可申請由輔具評估人員協助確認所購買輔具規格是否合於使用者需求,評估人員將協助新購置輔具之必要設定、調整或指導使用上的正確方法(含操作與保養)。

選配、適配地點可於中心、到宅、 其他地點。並邀請相關人員一同 參與。如家屬、主要照顧者、廠 商等。

> 評估人員/志工/實習生 3個月內關懷追蹤

服務申請表 (適選配接案)

派案-輔具評估人員

專任評估人員登記 「輔具適選配清冊」

專任評估人員聯繫 服務使用者或相關人員 安排地點與日期 (中心、到宅、定點)

> 輔具評估人員 提供適選配服務

填寫適選配建議表

A 服務追蹤 標準作業流程

結案